



醫院管理局  
沙田慈氏護養院  
病人入院須知

本文內容涉及病人的權利和義務，請詳細閱讀。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是負責管理醫管局醫院的法定機構，下文所述的「醫管局醫院」乃指醫管局轄下的醫院及其員工。

1. 入院前準備

1. 請帶備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住址證明。
2. 如病人持有私家檢查或化驗報告及私家藥物等，請帶備入院，以供醫護人員參考。
3. 請帶備日用品，例如杯、面巾/毛巾、牙刷、牙膏、皂液、洗頭水、梳、廁紙、拖鞋等，男士請自備鬚刨。另請帶備可供床頭櫃用的小型掛鎖。
4. 請盡量不要攜帶貴重物品及任何鋒利、危險或易燃物品進入醫院。個人財物不論因任何原因遺失或損毀，醫管局無須負上任何責任。

2. 入院手續

1. 入院登記處

- ◆ 位於地下電梯大堂
- ◆ 辦公時間為：

星期一至五	:	上午八時四十五分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星期六	:	上午八時四十五分至下午一時正 及 下午二時正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請出示以下文件到沙田慈氏護養院地下入院登記處辦理入院手續：

- ◆ 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或旅遊證件正本；及
- ◆ 住址資料文件(例如電費單、電話費用月結單)，住址資料文件的有效期為六個月內。

2. 特別情況

凡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下，所有入院登記將會取消，入院日期將另作安排。

3. 住院守則

請參閱夾附的「病人約章」，以了解病人的權利及責任。

1. 本院員工概不收受任何禮物或賞錢，敬請合作。
2. 每位院友在入院後，都會被給予一條附有其個人姓名及重要資料的手帶。在住院期間，手帶必須帶在手腕上，以便醫院人員職別院友，避免將院友混淆，引致醫療失誤。
3. 病人在離開病房前，必須通知病房職員。若病人擅自離開病房或醫院，為確保病人安全，院方會尋求警方協助。
4. 在設有高度敏感醫療儀器的地方，如病房，請把手提電話關掉，以免影響儀器運作。若需使用手提電話，請前往公眾地方，例如電梯大堂或日間活動室。

5. 在未得醫院許可下，切勿在醫院內為私人或非醫院提供的電器物品充電或接駁至醫院電源
6. 為保障職員及病人健康，醫院範圍內均禁止吸煙或使用無罩式的燈火。違者可被檢控。
7. 根據醫管局附例，任何人不得在未經職員或當時人同意，於醫院內進行拍攝或錄影，違者可被檢控。
8. 根據醫管局附例第七(1)(c)及七(1)(d)條，任何人士不得在醫院範圍內使用可能令他人厭惡或煩擾的言語或作出不雅或影響秩序的行為。違者即屬犯罪，首次定罪可獲判處罰款貳仟元，再度定罪可被罰款貳仟元及監禁一個月。

#### 4. **住院膳食**

院方已為病人供應足夠及適合的膳食，家人毋須攜帶太多食物給病人。如管飼病人，餵湯水時須經護理人員評估或餵飼。凡吞嚥困難者，須經護理人員餵飼。一般病人，有關餵飼問題，亦可諮詢護理人員。

若有以下情況，請通知醫護人員作出特別安排：

- ◆ 需要份量較少、較多或不需要在醫院內用餐。
- ◆ 對某類食物有過敏反應或宗教原因需要進食特定餐種，例如清真食物或素食。

#### 5. **檢查及治療**

病人住院期間，或須簽署同意書接受醫院認為合適或必要的檢查、檢驗及治療。另外，實習醫生、醫學生、護士學生及專職醫療學生可能會在資深醫護人員督導下觀察或檢查病人。

#### 6. **病人安全**

1. 病人住院期間請病人及家屬盡量與本院職員合作，配合病人的治療及檢驗程序，以確保病人安全及及早痊癒。
2. **感染控制**: 有傳染性風險的病人需要在有隔離設施的病房留醫，以減低交叉感染。另外為了保護自己及維護公眾健康，請採取適當預防措施，例如有呼吸道感染徵狀時請戴上外科口罩；在進食前、服藥前及如廁後需要潔手。此外，醫護人員亦須在護理病人前後潔手。如你察覺醫護人員在照顧你前後未有潔手，可以作出溫馨提示。
3. **私家藥物**: 病人若需服用私家藥物請攜帶入院並於入院時知會醫護人員。病人住院期間，未經醫護人員許可，切勿擅自提供私家藥物給病人服用。
4. **藥物資料**: 如病人對藥物處方有任何疑問，請向醫護人員或藥房查詢。
5. **食物營養**: 醫護人員可能會為病人進行營養評估(例如面談、量度身高體重等)。進食時有哽噎風險的病人，應根據醫院建議的餐類和流質稀稠度進食。如病人或家屬有任何疑問，可向醫護人員查詢。
6. **皮膚及傷口護理**: 假如身上有任何傷口，請於入院後即時告知醫護人員。如傷口在住院期間出現不尋常的情況(如紅腫增加、痛、熱或有分泌物)，請立即通知醫護人員。
7. **預防跌倒**: 為保障病人安全及預防跌倒，如訪客探訪病人時曾拉低床欄，請於離開時或探訪完畢後還原床欄原有位置。
8. **事故管理**: 醫院管理局和醫院設有既定的機制和指引，要求員工以透明、開放的方式呈報醫療事故，確保病人安全。

## 7. 探訪須知

除非事先向入院處職員申請入院資料保密，本院可向要求探訪病人的人士，透露病人的病房。

本院探病時間： 上午十一時至下午二時 } 每次三小時，每次最多兩人，  
下午五時至晚上八時 } 十二歲以下小童不得進入病房

探病時間會隨醫管局感染控制風險級別情況而作出變更，請向詢問處職員查詢，  
電話: 2636 7288。

## 8. 病人的個人物品/貴重財物

1. 使用醫院管理局服務的病人在入院時及留院期間，請避免攜帶個人物品或貴重財物。
2. 病人在其留院期間須負責管好其一切個人物品/貴重財物，且不論該等財物由病人自行保管或由院方暫時保管，病人均會承擔所有風險。病人同意如有遺失或損壞，不論成因，醫管局及院方皆毋須承擔責任。在病人離院(出院或其他情況)時，該等財物須馬上由病人或由其親近人士/遺產代理人或擬定遺產代理人全部帶走或領回。
3. 如果病人托院方暫時保管其現金，基於安全原因，院方或會將該筆現金存入醫管局名下的銀行戶口。於病人離院時，相同金額的款項(不含利息)將會如數歸還病人或其親近人士/遺產代理人或擬定遺產代理人。病人同意一切於該銀行戶口所產生之利息一概歸醫管局所有。
4. 病人同意，一切由病人遺留在醫管局醫院範圍內的個人物品/貴重財物(包括由院方暫時保管的財物)，若於病人離院後三個月內未被領回，將被視作已被病人棄置，病人不得異議。此後，院方有權隨時採取任何其認為合適的方法處置該等財物，一切收益(如有的話)，將由院方全權保留及使用。此外，病人同意，如果該等財物是會腐壞、有毒、有攻擊性或會令人厭惡的物品，院方有權隨時採取任何其認為合適的方法將之清理而毋須知會病人或其親近人士/遺產代理人或擬定遺產代理人，如有遺失或損壞，院方亦毋須承擔任何責任。

## 9. 轉院

沙田慈氏護養院為非急症醫院，為新界東區的居民提供非急症醫療服務。如你在本院留醫期間病情須接受急症或其他治療，你可能會被轉送到新界東醫院聯網其他醫院繼續治療。以上安排讓你可一個較合適的環境下接受治療。

## 10. 出院手續

### 1. 院費

由二0一七年六月十八日開始，符合資格人士(本港居民及可出示有效的香港身份證)的住院收費如下：

復康病床：每日港幣 100 元正

### 2. 繳費

#### 繳費處

辦公室地址：沙田慈氏護養院地下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及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十五分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 其他繳費途徑

- ◆ 郵寄支票
- ◆ 繳費靈 (PPS)
- ◆ 銀行網上繳費服務
- ◆ 自動櫃員機
- ◆ 7-11便利店

## 11. 經濟困難及支援

如有經濟困難或需要其他福利支援，請聯絡本院醫務社工。

辦公室地址：沙田慈氏護養院地下 (電話: 2636 7269)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及 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  
星期六：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 12. 其他須知

### 1. 私隱條例及個人資料更新

請參閱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 病人通知書(張貼於病房內)。若個人資料有更改，請帶同相關文件往入院登記處作出更改。

### 2. 病人資料申請

如欲申請醫療報告、醫療紀錄副本、醫生證明書等病人資料，可透過以下途徑查詢詳情：

- ◆ 本院網站：[www.ha.org.hk/sch](http://www.ha.org.hk/sch)
- ◆ 本院位於地下的詢問處，或致電：2636 7288

### 3. 表達讚賞或反映意見

如對本院服務有任何讚賞、意見或投訴，可填寫存放在本院意見箱內的「住院病人服務滿意度調查」問卷，或聯絡病人聯絡主任辦公室：

辦公室地址：沙田醫院正座一樓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 及 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三十分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電話：3919 7504 傳真：2647 7850 電郵：[sch\\_enquiry@ha.org.hk](mailto:sch_enquiry@ha.org.hk)

### 4. 交通

- ◆ 綠色專線小巴 67K 由沙田火車站開出，途經沙田醫院及白普理寧養中心，然後直達本院正門。
- ◆ 本院低層停車場設有訪客時鐘泊車車位，包括專為傷殘人士而設車位。

二零二三年九月修訂